

DB37

山 东 省 地 方 标 准

DB37/T 1212—2009

猪繁殖与呼吸综合征消毒技术规范

Technical norm for disinfection of porcine reproductive and
respiratory syndrome

2009-03-03 发布

2009-04-01 实施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

本标准由山东省农业科学院提出。

本标准由山东省畜牧业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山东省农业科学院畜牧兽医研究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王金宝、吴家强、李俊、丛晓燕、张秀美。

猪繁殖与呼吸综合征消毒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猪繁殖与呼吸综合征（俗称猪蓝耳病）疫点、疫区的紧急消毒和终末消毒技术以及受威胁区的预防消毒技术。

本标准适用于发生疑似或确认为猪繁殖与呼吸综合征疫情的消毒处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NY/T 767 高致病性禽流感消毒技术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疫点 (epidemic spot)

指发病猪所在的地点。规模化养殖场/户，以病猪所在的相对独立的养殖圈舍为疫点；散养猪以病猪所在的自然村为疫点；在运输过程中，以运载工具为疫点；在市场发现疫情，以市场为疫点；在屠宰加工过程中发现疫情，以屠宰加工厂/场为疫点。

3.2 疫区 (epidemic area)

指以疫点为中心，向外延3km范围内的区域。根据疫情的流行病学调查、免疫状况、疫点周边的饲养环境、天然屏障（如河流、山脉等）等因素综合评估后划定。

3.3 受威胁区 (menaced area)

指由疫区边缘向外延伸5km的区域。

3.4 消毒 (disinfection)

指用物理的、化学的或生物的方法杀灭周边环境中的病原体。

3.5 预防消毒 (disinfection of prevention)

又称定期消毒，是为了预防传染性疫病的发生，对动物圈舍、环境、用具、饮水等所进行的常规的定期消毒工作。

3.6 紧急防疫消毒 (emergency disinfection)

指在烈性传染病发生后至解除封锁前的一段时间内，对动物圈舍、排泄物、分泌物及其污染的场所、用具等及时进行的防疫消毒措施。其目的是为了消灭由传染源排泄在外界环境中的病原体，切断传播途径，防止疫情扩散蔓延，将传染病控制在最小范围并就地消灭。

3.7 终末消毒 (terminal disinfection)

发生动物传染性疫病以后，待全部病猪及疫区内所有可疑猪只经无害化处理完毕，经过3周再没有

新的病例发生，在疫区解除封锁之前，为了消灭疫区内可能残留的病原体而进行的全面彻底的大消毒。

4 疫点、疫区消毒

4.1 疫点的紧急防疫消毒

4.1.1 清理

彻底将猪舍内外的粪便、尿液、垫料、剩料等各种污物清理干净，作无害化处理。可移动的设备和用具搬出圈舍，集中堆放到指定的地点用消毒剂擦洗消毒。

4.1.2 冲洗

对猪舍的墙壁、地面、护栏、产床等，用高压水枪进行冲刷，清洗干净。

4.1.3 火焰消毒

猪舍清理后，用火焰喷射器对圈舍的墙壁、地面、产床等不怕燃烧的物品进行火焰消毒。

4.1.4 喷洒消毒

待猪舍地面水干后，用0.5%的过氧乙酸或其他消毒剂对地面和墙壁进行均匀的喷雾、喷洒消毒。

4.1.5 熏蒸消毒

关闭门窗和风机，用4%福尔马林溶液密闭熏蒸消毒24h以上。

4.1.6 猪舍外环境消毒

对疫点猪舍外环境清理后，用3%氢氧化钠溶液进行喷洒消毒。

4.2 疫区交通道路和运输工具的消毒

4.2.1 道路消毒

用10%的漂白粉溶液或0.5%的过氧乙酸液按 $200\text{ml}/\text{m}^2$ 喷洒。如泥土场地应掘起表层土撒漂白粉，混合后深埋；水泥、柏油场地、道路可选用3%氢氧化钠溶液喷洒消毒，消过毒的地方要反复冲洗，最好隔天再冲洗1次。

4.2.2 运输工具消毒

运载工具可选用2%漂白粉溶液、3%氢氧化钠溶液、0.5%过氧乙酸、0.03%碘伏等消毒剂进行消毒，每平方米用量为0.5L~1L。金属笼筐使用火焰喷灯烧灼消毒。动物及其产品运出县境时，运载工具消毒后由兽医防检机构出具消毒证明。

4.3 工作人员消毒

4.3.1 服装消毒

工作服、靴、帽、被褥用前用后洗净放入消毒室内，每平方米用25ml的福尔马林熏蒸12h，或用0.03%碘伏浸泡10min~15min，或用2%漂白粉溶液浸泡1h~2h，消毒后备用。工作人员每人一个更衣柜，并定期消毒，工作服每天更换。

4.3.2 手的消毒

工作前用肥皂流水洗手2min~3min，搓手使泡沫布满手掌手背及指间至少10s，再用流水冲洗干净，若手上有伤口，应戴手套。消毒工作结束后，用0.03%碘伏或0.5%过氧乙酸或0.1%新洁尔灭浸泡2min，然后用清水冲洗干净。

4.4 疫区的终末消毒

在解除封锁前对疫区进行彻底消毒，消毒方法按4.1规定执行。

4.5 污水处理

消毒所产生的污水进行无害化处理，具体措施按NY/T 767规定执行。

5 受威胁区的预防消毒

受蓝耳病威胁区的养猪场、生猪交易市场、猪产品加工厂、交通运输工具等场所的消毒工作按NY/T 767规定执行。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试剂的配制(以 1000 ml 体积为例)

A. 1 0.5%过氧乙酸

用 20%过氧乙酸 25 ml, 加水 975 ml, 即为 0.5%过氧乙酸。

A. 2 4%福尔马林

用 40%甲醛溶液(即福尔马林) 100 ml, 加水 900 ml, 即为 4%福尔马林。

A. 3 3%氢氧化钠

用氢氧化钠 30 g, 加水 1000ml, 完全溶解后即为 3%氢氧化钠。

A. 4 10%漂白粉溶液

用漂白粉 100 g, 加水 1000 ml, 完全溶解后即为 10%漂白粉溶液。

A. 5 2%漂白粉溶液

用漂白粉 20 g, 加水 1000 ml, 完全溶解后即为 2%漂白粉溶液。

A. 6 0.03%碘伏

用 1%碘伏(250mg/1) 30 ml, 加水 970 ml, 即为 0.03%碘伏溶液。

A. 7 0.1%新洁尔灭

用 5%新洁尔灭 20 ml, 加水 980 ml, 即为 0.1%新洁尔灭。

DB37/T 1212 – 2009